

起点中文网
www.cmfu.com

鬼雨◎著

仙侠缘

3

网络原名
道缘儒仙

中国仙侠小说儒家学派开山名著
扎根于本土的玄幻小说巅峰之作
赢得海内外亿万读者倾力拥护，拥有高达93%的支持率
超越诸多武侠名家，完美传承传统文化
新时代的《镜花缘》，21世纪的《西游记》！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仙侠3

网络原名
道缘儒仙
鬼雨◎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仙缘.3 / 鬼雨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6.12

I. 仙... II. 鬼...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40627 号

仙缘 3

出版策划: 精典博维

作 者: 鬼 雨

责任编辑: 陈黎明

封面设计: 门乃婷

内文排版: 亿辰时代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100037)

总编室电话: (010) 68995424 (010) 68326679 (传真)

发行部电话: (010) 68995968 (010) 68998705 (传真)

本社中文网址: www.nwp.cn

本社英文网址: www.newworld-press.com

本社电子信箱: nwpcn@public.bta.net.cn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版权部电话: +86(10)68996306

印 刷: 北京市通州京华印刷制版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1/16

字 数: 250 千字 印张: 15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8-200-1

定 价: 22.00 元

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第四十一章	巨痛狂悲经尽了,谁来拾汝冰凉骨	(1)
第四十二章	风狂雨骤逼皇居,琴啸争鸣黄金台	(13)
第四十三章	栴风沐雨久不归,候人兮猗空对月	(27)
第四十四章	闲来赏雪春窗外,早为梅香醉若泥	(39)
第四十五章	登昆仑兮食玉英,归去来兮闻招魂	(49)
第四十六章	但求得结烟霞侣,休管人生幻与真	(59)
第四十七章	治世胸中无滞留,悠然金丹大道游	(71)
第四十八章	信步昆仑九重天,仙芝灵草却堪怜	(81)
第四十九章	彩凤振羽梧桐树,蛇人已近凤凰巢	(87)
第五十章	情寄天问每凄凄,心系离骚长悠悠	(97)
第五十一章	瑶池阿母绮窗开,穆王何事不重来	(109)
第五十二章	富贵与我如浮云,君子爱财仁义信	(121)
第五十三章	谁说天街灿若银,光明洁净无凡尘?	(131)
第五十四章	三叠阳关歌未尽,画角鼓声催急雨	(147)
第五十五章	铸甲高临善息境,乘龙遥拂儒飞烟	(159)
第五十六章	天尊已乘黄鹤去,水底空余九宝居	(171)
第五十七章	凌霄曾去朝玉帝,七宝归来赐上仙	(185)
第五十八章	灵璧一石天下奇,声如青铜色如玉	(199)
第五十九章	灿灿文光奎星耀,黑黑心底入魔深	(215)
第六十章	李代桃僵魔焰盛,调虎离山窃王鼎	(227)



第四十一章

巨痛狂悲经尽了，谁来拾汝冰凉骨

叶昊天兜了老大一圈，看清后面没人跟着，才掉转船头向雁荡飞去。

飞帆很快到了雁荡。刚刚落在雁湖边，就见兰儿从乾坤锦囊中飘了出来，双手托着王献臣，面现惊慌之色：“公子，你快看呢，他好像没气儿了！”

叶昊天吃了一惊，急忙伸手接过王献臣，飞速来到存放经书的玉室中，轻轻放在厚厚的地毯上。

定睛看时，却见王献臣双目紧闭，呼吸全无，仿佛早就死透了！然而肌肤红润，面带微笑，又像是睡着了。

他心下不安，匆匆探察王献臣的脉象，摸了半天，发现六脉之中只有左侧的寸脉尚有搏动，虽然良久才动一次，但却沉缓有力，不像气亏血竭的样子，倒像进入了某种龟息状态。那种龟息很奇特，跟佛道两家都大不相同，也不同于武林中任何一脉。

这时，另外三位大儒听见动静，纷纷聚拢过来。

朱璨眉毛一掀问道：“这人是谁？他怎么了？”

叶昊天道：“这是春秋派大儒，前任御史王献臣，不知修炼了哪门功夫，竟能将气血、元神隐藏在心脏之中，众脉皆伏，独见于寸脉！”

听说是一代大儒，朱璨和程守礼都紧张起来，生怕有什么不测。

只有孔修文面现惊喜之色：“你说什么？只有寸脉在动？”

“是呀，不信您摸摸看。”

孔修文并未伸手把脉，只是将双目凝视着王献臣，良久之后忽然赞道：“这真是人间奇迹！王公好样的，不到六十岁就修至亚圣第二重的境界，好生令人佩服！”说到这里，他转头望了叶昊天一眼，笑道：“你呀，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不认一家亲！还问是哪家功夫，这可是地道的儒家气功！王公正在炼心凝神，处于从亚圣第二重向第三重转化的关键时期，不能受到打扰，否则就前功尽弃了！”

闻言之下，不单叶昊天吃惊不小，就连朱璨和程守礼也觉奇怪。

兰儿听说王献臣没事，放在心里的一块石头总算落了地，随口问道：“什么是亚圣境界？难道说儒家修行还分了不同的境界吗？”

孔修文手扶长髯答道：“不错！儒家修行浩如烟海，不但有修身、齐家、治

国、平天下之不同，还可以按功力深浅分为愚人、凡人、智人、贤人、亚圣和圣人，每个层次都有不小的差别。”

叶昊天心中一动，问道：“请问师傅，这些层次是根据什么来划分的？莫非取决于道德修养的高低？”

孔修文缓缓摇头：“道德修养只是儒学的一个方面，无法作为衡量修为深浅的标准。修儒的基础是宁心、养气和炼神，划分境界的依据主要有四点：一是良心的感知程度；二是心脏纹理的致密程度；三是浩然正气的积累程度；四是心神的凝固程度。”

叶昊天眼前一亮，隐约之间仿佛进入了一个全新的世界。

朱、程二人若有所思，又都面露疑惑之色。

兰儿听得一头雾水，娇笑道：“孔师傅，什么是‘良心的感知程度’？”

孔修文淡淡地道：“‘圣人过多，贤人过少，愚人无过’。圣人感知良心的能力很强，他的眼睛所看、耳朵所听、鼻子所嗅、口里所说、身体所作、心里所想，只要有不合良心的地方，他就知道自己错了，所以圣人始终觉得自己过错很多。贤人过少，愚人无过，是因为他们良心的感知能力太弱，即使眼、耳、鼻、舌、身、意有不合良心的地方，也没有感觉。这就是圣人和凡夫俗子的区别。”

兰儿微微一笑：“原来这样啊！我还以为圣人的过错本来就多，都是沽名钓誉之徒呢！”

朱璆哈哈大笑：“看你说的，难不成儒学大师都是偷鸡摸狗的家伙？”

叶昊天剑眉微皱问道：“什么是‘心脏纹理的致密程度’？难道说修炼之后，心脏会变得更加坚实吗？”

孔修文笑了笑：“理论上是这样的。实际情形如何，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人验证过。我今天提出这四条依据，是为了说明一个道理：儒家修行并不都是虚的，不能夸夸其谈空讲道德。修儒的结果一定要看得见、摸得着，才会让后来者相信，愿意接受儒学的熏陶。比如说圣人，什么是圣人？不是说别人封你为圣人你就是圣人了，圣人是要修炼到一定程度，身体和心神发生了剧变之后才能产生的。‘圣人者，处天地之和，从八风之理，适于世俗之间，无患嗔之心……以恬愉为务，以自得为功，形体不敝，精神不散，寿可数百岁。’”

听到这里，众人似乎明白了一些，可是又不能完全明白。

朱璆不满意地插嘴：“圣人才活数百年？这也太少了！仙佛之人都能活成千上万年！”

程守礼哑然失笑：“几百年也不错了！毕竟是修儒之人，谁能真个长生不老？你别忘了，孔圣人才活了七十三岁，孟夫子也不过八十四岁！”

叶昊天一直在苦苦思索，沉吟良久忽然问道：“孔师傅，记得您以前曾经说过：‘儒家修炼的结果在外而不在内，最终表现为儒功的形式。’可是现在又提出身体和心神的改变，讲到‘浩然正气的积累程度’，‘心脏纹理的致密程



度’，可谓发前人之未发，却不知这些观点都是从哪里来的？”

孔修文抬头目注房顶，面色变得阴晴不定，良久才收回目光说道：“关于儒家修行，有一个惊天之秘，已经被我们孔家隐瞒了两千年。如今儒学颓废，魔道入侵，华夏文化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我就当着诸位大儒的面，把这个秘密讲出来。”

听他说得那么慎重，众人全都竖起了耳朵。

兰儿更是忙不迭地催促：“您快讲啊！”

孔修文缓缓说道：“想当年，先祖孔丘临终之时曾经说过一段话：‘内圣外王，心圣乎？身圣乎？孰轻孰重？孰主孰从？倘若上天垂怜，多赐我三年光阴，鸿儒之道非止于此也……’后来，有人在先祖书房里发现一片竹简，上面十分凌乱地刻着：‘心圣身圣，合为内圣；家业国业，是谓外王；内圣外王，相得益彰……’那片竹简至今仍然保留在孔家祖庙里……”

程守礼瞪大了眼睛：“‘心圣身圣，合为内圣！’这么说，夫子真的提出‘身圣’的概念了？”

兰儿惊呼道：“修身也能成圣？果如此，后世儒学岂不是有些偏了？”

叶昊天惋惜不已：“可叹数千年来，儒家只知‘心圣’而不知‘身圣’，然而‘心圣’不足以强身健体，‘外王’又不能转化为排山倒海的功力。怪不得那么多儒士对我华夏民族立下不朽功勋，却又一个个手无缚鸡之力！”

孔修文意味深长的道：“你说得不错！心圣，身圣，再加上外王，这是修儒的三个方面。如果单是忽略了‘身圣’，还不是十分要紧，问题是连‘外王’也不能得到天庭的承认，所以儒家的地位只能是每况愈下！大家想想，佛家跟我们有相似之处，同样强调锻炼心性，有些和尚穷其一生都无法结成舍利子，却可以通过累积的佛心在神仙榜上拥有较高的排名。而我们儒家呢？不但身体纤弱，手无缚鸡之力，就连辛苦获得的‘儒功’也不能落在实处，所以在神仙榜上处于十分不利的位置。”

兰儿叹了口气：“要是儒功也能转化为神丹，那就太好了！”

朱粲猛地扬起了头，大声道：“亡羊补牢，为时未晚。只要我们齐心协力，想出修炼‘身圣’的法子，再设法将‘外王’建立的功勋转化为‘儒家神丹’，何愁不能将儒学发扬光大？”

程守礼瞥他一眼：“说得轻巧，这两条哪个容易实现？”

朱璨为之语塞：“这……现有王公突破在前，回头我们多研究，总会有法子的。”

叶昊天完全明白儒家面临的困境，看来儒仙之路极其漫长，值得付出毕生的精力去探索。

过了一会儿，他看着静静躺着的王献臣，问道：“不知王公何时能醒过来？如此龟息，大体要多少时间？”

孔修文答道：“这可没准，少则数十天，多则两三年。你要知道，修儒能达到他这般地步，已经是十分希奇的了，很难找到类似的描述。”

叶昊天暗想：“看来一时无法取得监天尺中蕴藏的功力和佛心了！不过也没关系，有了隔三差五的灌顶，再加上日夜苦修，我的功力已经进展得很快了。”

稍一沉吟，他望着三位大儒道：“王先生就拜托诸位照顾了，醒来之后，请他住在这间玉室里。”

朱粲抢着道：“你放心，儒家难得出了一个亚圣，这可是人间至宝呢！我们正指望取经，怎会亏待了他？”

叶昊天和兰儿笑着回到自己的小木屋，各自手持一颗地赤珠静坐练功。

快到天亮的时候，兰儿忽然惊喜地叫道：“公子！我的功力……已经进入神界第一重了！刚刚看到泥丸宫中出现神仙榜，神丹排名两百四十八万，佛心排名一万四千。”说着抓住叶昊天的手臂使劲摇着。

“真的？”叶昊天喜出望外，禁不住扳过她的香肩。

“我好高兴！自从跟了公子，我的功力一日千里……”兰儿双眼朦胧，娇躯已经靠了过来。

叶昊天伸出双臂紧紧地拥着她，面带微笑道：“这是你天资聪颖、勤奋修持的缘故。”

兰儿娇靥如花笑道：“公子宽慰我呢！我前后灌输了一千年的神丹，再加上天青石，地赤珠，以及诸般灵药的一番恶补，若是再没有进步，那就太蠢了！”

叶昊天随手梳理她飘在额角的秀发，轻轻在面颊上吻了一记，柔声道：“我也修炼得很快，现在已经进入神界第四重了。大概用不了多久，仙品就能进入神仙榜五万名之内，到那时，就能算作三清天神了，可以畅游天界，风雨无阻！”

兰儿将娇躯依偎在他的怀里，幽幽的道：“不管上天还是入地，公子去哪儿，我就跟到哪儿！”

叶昊天“呵呵”笑道：“我现在要到京城去呢！”

兰儿一下子跳起来：“快走！再过两天就是腊月二十八，我爹要参加摄政王府的大宴，只怕会有些凶险！”

两人驾起祥云向京城飞去，不久赶到金陵，轻轻落在城外人少的地方，随着人流入城。

叶昊天先在玄武湖边走了一圈，仔细辨认了礼部侍郎黄文辉府地的位置，然后低声对兰儿道：“等晚上再来，这人跑不了。”忽又提高了声音道：“天气这么好，我们要不要到哪里走走？”

兰儿高兴的道：“要啊！秦淮河！夫子庙！那里一定很热闹，年前年后都有



庙会，我以前去过一次，别提多热闹了！”

叶昊天看她十分兴奋的样子，于是道：“好，就去那里逛逛！”

夫子庙很快到了，放眼望去，果然是人山人海热闹非凡。

两人在人群中穿来走去，买了无数的小玩意儿，品尝了多种精致的点心。

眼看走到闹市尽头，叶昊天忽然发现路边聚集着一群人，每个人都静静的站着，低着头不知道看些什么。那份宁静跟别处的喧闹形成鲜明的对比。

兰儿很是好奇，拉着叶昊天拼命往里挤。进去之后才发现原来是有人正在作画。

那人衣不遮体，手足皆废，双耳俱无，正趴在地上口含一支毛笔慢慢画着。他的面前摊开一张宣纸，纸上已经现出一条弯弯的河流，几树盛开的桃花，两只鹦鹉，一轮明月，端的是意境高雅，工笔端庄。身边还摆着一只破了一角儿的空碗。

众人鸦雀无声，全都定定的看着他作画。

过了好一会儿，一幅《春江花月夜》终于完成了，众人一片欢腾。

叶昊天却连连叹息：“面前这人绝不是普通人物，不知道怎么会落到这步田地？”

这时有人将画取走，又将新的宣纸铺在地上，然后在画师身前的空碗里放了点碎银子和一块儿糕点。

画师终于将头抬了起来，目注那人露出感谢之意。

就在这一刻，叶昊天赫然发现，那画师竟然是一个熟人！岳麓书院的知交好友，几年不见的殷东平！他大吃一惊，禁不住猛的扑了过去，一把抱住殷东平，眼泪哗哗的流下来，口中呼道：“殷兄，你这是怎么了？怎么会这样？”

殷东平剧然抬头看着抱住自己的人，却发现这人并不认识。他隐约听见来人叫自己“殷兄”，奇怪这人怎么知道自己姓殷，于是心中一颤，无法自抑地望着叶昊天，“啊啊”叫了两声。

叶昊天定睛看去，发现殷东平的舌头竟然也被人割去了！禁不住心如刀绞，泪水止不住的流下来！他怎么也想不明白：“当年风华正茂、才华惊人的殷东平，竟然落到了这种地步！”

这时旁边有人叫道：“哎，你压坏我的宣纸了！哎，你这人怎么回事？”

叶昊天蓦地回头，发现周围数十人都在看着自己，心下明白此地不是讲话之处，于是抱起殷东平就走，围观之人全都被他盛怒之下发出的罡气震出一丈开外！

他抱着殷东平向夫子庙人最多的地方走去，后面跟着一大群人。

等他改换了面貌从人群中出来的时候，手上抱着的殷东平已经不见了，身后却跟着一乘小轿。

绕了几个圈回到王府内宅，他将殷东平从轿中抱了出来，扶着坐在桌旁

的椅子上。

兰儿连忙去取些茶水点心来。

殷东平一直迷惑的看着叶昊天，不知道他是什么人，更不知道他想做什么。

叶昊天取出自己在岳麓书院读书时用过的面具戴上，然后在桌上铺了张白纸，眼含泪水挥笔写道：“殷兄，我是李昊啊！你怎么成了这个样子？”

殷东平看着他戴上面具的样子，又看看纸上的字迹，忽然一头从椅子上摔了下去。

叶昊天伸手将他扶住，再看之时，殷东平涕泪交流，口中“呜呜啊啊”想又说不出话来！

过了好一会儿，叶昊天抱起殷东平放在床上，仔细察看他的伤势，发现他的手足筋脉都已经断了，骨骼还算完好，耳朵齐根儿没了，舌头还剩下一点点。

“不知道是什么人下的毒手，竟然如此残忍！”他心中愤怒，在屋里来回走个不停。

兰儿站在桌旁静静的看着他，知道他在思考救治的方法。

殷东平慢慢止住哭泣，也目不转睛的看着他，不知道他怎么安排自己。

叶昊天想了一会儿，走到桌旁挥笔写了几个字，然后拿给殷东平看。

殷东平望见纸上写道：“殷兄，我想给你治疗一下，但没有十足的把握，不知道你是否愿意？”他不知道叶昊天会怎么治疗自己，只觉得“有人关心就已经足够了，治得再坏又能坏到哪里去？”于是毅然点头。

叶昊天看他点头，探手取出一颗自己炼制的祖州升仙丹来，对着殷东平道：“殷兄，请张开嘴来。”说完才想起，殷东平的耳朵已经没了，可能听不见自己说话的声音。

殷东平却从他的动作和口型知道他说的是什么，于是张口将丹药吞了下去。丹药入腹，但觉一股温热之感从丹田升起，渐渐散布于四肢百骸，没多久身上似乎充满了力气，连耳朵听到的声音也一下子清晰起来。

叶昊天站在旁边静静地看着，发现殷东平的面色逐渐由苍白转为红润，眼睛也骤然增添了的神采，知道升仙丹发挥了作用，气血增强了很多，甚至连仙基都已经筑成了。

随后他抬起殷东平的右手仔细看了看，发现筋脉断了的地方位于上臂近乎肩胛的部位，所以整个手臂都无法运动。看清之后他对着殷东平提高了声音道：“我给你接筋续脉，可能有点儿痛，殷兄忍着点儿。”

殷东平激动地点点头，因为他感到入耳的声音很响，知道自己的听觉已经恢复了，所以对叶昊天充满了希望。

叶昊天伸出食指运气如刀，先将腐烂结痂的肌肉筋脉全部切掉，然后放出神识仔细核对每一条经脉，将每条经脉全部对正，又把肌肉也一条条对齐，





最后一手扶住肩胛，一手端着下臂，运起十成的春风化雨大法，眼见筋肉和血脉的断端拼命地生长，很快凝合在一起，接着气血慢慢恢复了运行，萎缩的肌肉也渐渐丰盈起来。

大约过了半个时辰，叶昊天满意地停下手来，示意殷东平试试看。

殷东平半信半疑的抬抬手，发现手臂竟然真的抬了起来！他激动得不知道怎么表达自己的心意，只是单掌竖起放在胸前，像老僧礼佛一样，泪水再度流了下来。

接着叶昊天又依次修复了殷东平的左臂和下肢，最后却看着殷东平没了的耳朵和舌头摇了摇头。他现在的功力还没能达到无中生有的地步，若是自己的肢体少一截或许勉强可以生出，但对于别人的肢体残缺却仍然无能为力。他想了一会儿，安慰殷东平道：“耳朵和舌头的恢复也有办法，不过现在不行，可能还要靠你自己努力。”

能治到这种地步，殷东平已经非常高兴了。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还有这一天，所以先站起身来在屋子里走了几步，抖了抖只有梦中才会动的双臂，过了好一会儿才能肯定这一切都是真的，然后紧走几步扑通跪倒给叶昊天磕头。

叶昊天急忙将他扶起来，请他坐在桌旁的椅子上，自己则坐在另一边。

兰儿上前倒了两杯茶，然后静静的坐在叶昊天身边，想知道事情的起因。

殷东平一口将茶喝干，接着提起毛笔奋笔疾书起来。

叶昊天和兰儿屏住呼吸看殷东平落笔，但见他笔走游龙，一行行如泼墨一样洒在长长的纸上。

但见纸上写道：“当年兄弟离开岳麓书院之后，我潜心攻书，废寝忘食，期待能在大比之时金榜题名。科举那年我提前一月到了京城，准备把旧书重新温习一遍。临考试的前几天，我忽然遇到一个问题，想来想去想不出答案，手头也没有所需要的书，所以不得不四处询问。有个京中做官的同乡介绍我到国子监的图书室去，说是那里的书最多，保证能够查到。

我拿着他写的条子就去了。管书的人还算好说话，见了条子就让我进去，说是随便翻阅，爱看多久看多久，哪怕是三天三夜也没关系，只要别损坏了书就行。

国子监的图书真多，我找了一排又一排，最后终于找到了要找的东西，就站在书架之间看起书来。我这人一看书就入迷，那天也是一样，不知不觉天已经很晚了，图书室中静悄悄的，除我之外没有一个人。

不知道过了多久，隐约之中听见外面有人说话：‘太师，怎么这么晚还来啊？您老已经是朝廷三公了，竟然还这么用功，真是读书人的楷模啊。’

然后有人答道：‘嗯，一天不读书，浑身不舒服，没办法，多年养成的毛病了。’

我当时也感到佩服，不过很快就沉浸在书里，忘记了周围的一切。

看着看着，不觉天已经黑了，耳边传来一个人自言自语的声音：‘奇怪！找了这么多年都找不到，到底藏在哪儿呢？’

‘伊布谷跟夏桀是亲兄弟，他临死之前曾经来过中原，理应留下点儿蛛丝马迹。’

‘纸书是不可能了，羊皮纸也翻遍了，竹简也都一个个仔细看过了，还有可能藏在哪儿呢？’

然后听见那人的脚步声，翻书声，甚至夹杂着撕书的声音，还一边儿撕一边儿骂：‘该死的伊布谷，你到底把‘万灭王鼎’藏在哪儿？’

我听他撕书实在忍不住了，生怕自己受到连累，到时无法向管书之人交代，于是从书架后走出来道：‘先生，请您爱护书籍，这些都是稀世珍品，弄坏一本儿就少一本。您在找什么呢？或许我可以帮您想想办法。’说完之后，我才想起前面有人曾经叫过‘太师’，心中暗道：“难道眼前这人竟是朝廷三公之一？堂堂太师怎会有这种德行？”

那人衣着华贵，气势不凡，见我从书架后走出来，仿佛被我吓了一跳，面色变了几变，最后满脸堆笑道：‘呵呵，是我错了，一时心急，翻书太快，竟然撕坏了两页，回头我再补上。我在找夏朝灭亡的原因，研究这个问题对朝廷的维系有好处。史书上说夏桀为人暴虐，所以导致夏朝灭亡，我却听说还有别的原因，所以过来查查。可惜关于夏朝的记载实在太少，我翻遍了所有的纸张、羊皮和竹简都没找到，年轻人，你帮我想想看，还有可能记录在哪儿呢？’

我看他态度诚恳，就指点他道：‘我知道有些文字是记录在龟甲上的。你去找找当时留下的鳖甲、兽骨，或许可以找到点儿有用的信息。’

那人现出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高兴的道：‘哎呀，我怎么没想起来！有办法了。今日已晚，明天再说。年轻人，跟我走，我请你吃饭，要好好谢谢你！’说到‘好好谢谢’的时候，他的语气加重了几分。

我连连摆手：‘不用了，区区小事，何足挂齿，我也该回去了。’

那人死活不依，道：‘听你一句话。省了我很多年的时间，不谢你怎么都过意不去！’一边说一边拉着我往前走，他的手劲很大，我无法挣脱只好跟他去了。一直走到秦淮河边一个阴暗的角落里，那人忽然面露狰狞之色，抓住我左臂的手陡然发力！

我觉得一阵钻心的剧痛传来，低头看时手臂上的肌肉筋脉全都断了！我的一只手就废了！

我当时又惊又怒，张口欲骂，忽然一道寒光闪过，口中一阵剧痛，满口的鲜血喷涌而出，过了片刻才知道舌头也被人割了去，整个人痛得几乎晕了过去。

那人还不肯罢手，又捏断了我右臂和下肢的筋脉，然后才冷笑着道：‘你別怪我，要怪就怪你自己！什么地方不好去，偏偏跑到国子监翻书；什么时候不



能去，偏偏待到那么晚还不走；待得晚也倒罢了，你还躲在阴暗的书架后面！躲就躲着呗，你出来干什么？这不是找死吗？”说到这里他停了一下，然后面带狞笑道：“我这人不喜欢杀人，只喜欢看着人受罪的样子。你也是有才华的年轻人，秦淮河边正是你最好的归宿。我要让你眼看着无边的风月，体会自身肢体的残缺，闻着飘溢的美食，却无法品尝得到，有口说不出话来，没耳更听不见声音！”说到这里他又飞剑割去了我的双耳，却将我的舌头、耳朵和四肢都止了血，不想让我骤然死去。

我那时又痛又恨，很快昏迷过去了，醒来之后就成了这个样子。我知道自己这样还不如死了，于是自杀了好几回。可是，因为没有四肢，自杀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有两次好不容易爬到河边，眼看就要滚进水里，却又被人扯了上来。那些人并非为了救我，而是不想让我污了秦淮河的河水！

死了几次没死成，我就苟延残喘活了下来。

有一天，我爬到一个卖画的人旁边，趁他不注意，口含画笔在他的画上加了几笔。他发现后抬手想打我，看看画又停了下来。后来就让我帮他作画，再后来他自己不画了，就把我推出来，自己装成普通人的样子，帮我招揽生意。赚到的钱最后都是他的，他只要给我点吃喝的东西就行了。”写到这里他终于写完了，搁笔在旁，泪水盈盈，连连摇头，一副不堪回首的样子。

兰儿想着他受苦的样子，好生难过，于是安慰道：“殷大哥，灾难都已经过去了，以后你还能复原的。”

殷东平沉默不语，只是对她点点头。

叶昊天一直在想进一步治疗的方案，此时忽然从乾坤锦囊中摸出一本书来，说道：“殷兄拿好这本书。这是一个叫‘石泰’的仙人给我的，我现在转送给你。石泰是北宋末期的人，师从张伯端学习金丹大道，世称‘南五祖’之二。他修炼的功法特别适合躯体残缺的人修炼。”说到这里他停了一下，接着补充道：“我给你服下的丹药名为‘祖州升仙丹’，含有很多稀世药材，已经帮你筑成了仙基，你可以放心地修炼。只要按照这本书修炼下去，以殷兄的资质，相信三、五年之后耳朵舌头都有望恢复。”

殷东平瞪大了眼睛，简直觉得匪夷所思，低头看看手上的书，封面之上分明写着《还原篇》，翻开看时，里面有五言绝句八十一首，论述了修炼内丹还原肢体的方法。看到这里，他不禁心花怒放起来，对未来的人生充满了信心。

这时，兰儿静悄悄走了出去。

时候不大，六王爷从外面走了进来，看着殷东平先叹了一口气，然后道：“贤侄就不要走了，好好在这里疗伤，我已经叫人安排了你的房间。”

殷东平不知道说话的是什么人，只能拱手为礼。

叶昊天赶紧介绍：“这是我的岳父大人。殷兄请在此潜心修炼，过个三年五载再走。功力未成之前，最好不要出门，我怕有人认出你来，那可就麻烦了！”

殷东平闻言走到桌旁，挥笔写道：“别说三、五年，就是三、五十年我也能静下心来修炼，只是要给贵府添麻烦了。”

叶昊天“呵呵”笑道：“殷兄若是过意不去，不妨给我岳父做个师爷。”然后转头对六王爷道：“爹，这才华在我之上，若是参加进士大比，肯定排在前五名之内。”

王爷笑道：“好说！等他复原之后，我来举荐参加科举，保他一帆风顺。”

将殷东平安置好之后，叶昊天回到自己的屋里。

兰儿揽着他的手臂，越想越觉得后怕，禁不住娇躯轻颤，樱唇失色，问道：“公子你猜，那会是刘衡下的手吗？”

叶昊天点点头：“很可能是他！当朝太师，还能是谁？这笔账暂且留着，日后再找他算。”说着取出龟镜，一边输入功力一边问道：“镜兄，你知道‘万灭王鼎’的事吗？”

龟镜答得飞快：“提它干吗？那家伙失踪几千年了，谁知道在哪儿消遣呢？或许早被砸成碎片了！”

叶昊天看它答得轻松，连忙道：“九阴教的妖人正在寻找‘万灭王鼎’的下落，说不定此刻已经有眉目了。听说王鼎跟伊布谷有关系，伊布谷是夏桀的亲兄弟。镜兄能不能告诉我，那鼎到底是怎么回事？”

龟镜不用转动就直接答道：“万灭王鼎位居神器排行榜第十，只比我差了一位，它本是太上老君炼丹炉的炉心。二十万年前，身为盘古大帝三大分身之一的太上老君不知道去了哪里。众神找了十多万年也没找到，以为他大概身遭不测了，于是一窝蜂冲进他的丹室，将所有物品抢劫一空，连炼丹炉都砸了，却在炉内发现一个‘九足丹鼎’。

开始的几万年，大家都不知道九足丹鼎有什么用，有时候甚至拿它来烧火、烤肉。后来神农氏采集百草用它炼丹，发现它比任何丹炉炼得都快，而且炼出的药极其纯净，服下之后没有副作用。于是众神这才对它稍稍留了点神。

后来夏禹受天庭之命到人间主事。临行之时，神农氏将九足丹鼎交给了他，让他在人间炼药救助百姓。九足丹鼎就这样被夏禹带到人间来了。

大禹给丹鼎取了个好听的名字——‘九鼎’，扬言‘曾收九牧之金，铸九鼎于荆山之下，象征九州’。其实那鼎根本不是他铸的！

九鼎在王室之中传了上千年，直到夏桀的兄弟伊布谷出现时，才真正有了‘万灭王鼎’的叫法。

伊布谷捉了神仙就投入鼎中，用鼎来炼化神仙的元神，可以将数丈高的元神炼成针尖大小的结晶，几乎跟普通神仙辛苦修炼结出的神丹一样，甚至可以直接吸收进泥丸宫当神丹使用。他那种‘炼仙成丹’、‘服丹增功’的方法，比



你灌顶增功还快！所以在短短数十年的时间里，他在神仙榜上的排名迅速窜升到第一位！

后来，伊布谷残害众神、炼仙成丹的秘密被人揭了出来，激起公愤，获罪天庭，于是出现了数万神仙围着他一人苦斗不休的一幕。

那场大战极其惨烈，整整持续了九九八十一天，结果有三分之一的天神被打死打伤装进万灭王鼎里！

连番拼斗下来，伊布谷自己也好不到哪里，开始还能勉力支撑，到最后遍体鳞伤，只能像过街老鼠一样四处逃窜，最后用尽力气跑到中原，不久就死翘翘了。

众神将夏桀的王宫翻了个底儿朝天，连夏桀本人也拷问死了，结果只找到伊布谷的尸体，却无法找到万灭王鼎的下落！

万灭王鼎到哪儿去了？

鼎内装了当时天界三分之一的神仙，却不知道被伊布谷藏在哪儿，这成了宇宙间最大的秘密！

无数人绞尽脑汁苦思冥想，却都找不到任何线索。

所谓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当时身负重伤的伊布谷仍然可以轻松捏死十几个天神，所以在众神围剿的时候，屡屡被他逃得不见人影。常常是过了大半天之后，才又发现他的踪迹，可是半天的时间足够他逃出好几个星系了！天知道他他把万灭王鼎藏在哪个旮旯里？

过了这么多年，想来万灭王鼎也该把数万神仙全部炼化了，结出的神丹不知道有多少，若是有人服了神丹，就是全天下所有的神仙加起来，恐怕也打不过也！

正因为这个缘故，万灭王鼎在神器排行榜中不断攀升，一直爬到第十位。只是因为好久没有出现，所以才被人怀疑是不是早就毁了。”

显示到这里，龟镜终于停了下来。

叶昊天看得眼花，只感到头痛不已。

他实在搞不明白：“天下的神器怎么这么多？阴阳法轮还没应付过来，现在又冒出个万灭王鼎！而且还那么邪乎，竟然能炼化数万的神仙！”

他对炼出的神丹并不感兴趣，那种吃人不吐骨头的事提起来就让人难受。可是此事又不能不管，否则万一被妖人得到，那就惨了！

稍停片刻，他又在龟镜上写道：“想请镜兄算算万灭王鼎的位置，却又怕你像测算开天神斧时一样，累得半死，好久都不能做事，那可怎么办？”

龟镜很快显示道：“我可以只动用少部分神力进行测算，保留大部分神力于休息状态，一旦有事便可应付。不过这样一来，测算时间就比较长一些了。”

叶昊天很高兴：“时间长些没关系，不知要多少‘天青石’？”

龟镜显示出几行大字：“万灭王鼎排名在我之下，估计两百五十颗就够了。你一天扔十颗给我，大概要二十五天。我要是全力测算，不用四、五天便成！”

“还是二十五天比较好，千万别累着。”叶昊天一面说着，一面将龟镜置于乾坤锦囊内，让兰儿抛十颗天青石给它。

空下来的时候，两人去找王爷和王妃聊天儿。

王妃瞧着端坐面前的一对玉人，心中十分欢喜，笑着对王爷道：“我看不如把婚事早点儿办了，你那约法三章还是算了！何苦为难孩子们呢？”

王爷看了看兰儿，又看看叶昊天，问道：“你们的意见呢？”

兰儿垂下了头，面色绯红，偷偷回望叶昊天一眼，低声道：“还是再等等吧，现在形势太紧……”

叶昊天十分诚恳地道：“不如再等两年。此刻家仇未报，国难当头，我的修炼也处于关键时期。请二老放心，我早将兰儿看作自己的影子，无论如何都不会分开。”

兰儿甚感欣慰，一双凤目落在他的面上，手底悄悄倒了杯茶，双手捧着递过去。

王爷望了王妃一眼，笑道：“这事让他们自己安排，我们就不用管了。”

四人聊了好久之后，叶昊天忽然想起一件事，说道：“明天摄政王府大宴群臣，爹千万要当心呐！您准备穿哪件衣服？为防不测，让我给您画道灵符。”

王爷将手一摆，笑道：“毋需担心！我只要吃菜喝酒，不问朝廷大事，没人跟我过不去！妖人再凶残，也不可能将所有人全部杀光。不管谁当皇上，若是杀光大臣，他的皇位也坐不稳。历史上明目张胆杀人无数的皇帝，哪个能坐得长了？夏桀不行，商纣不行，妖人更不行！哪怕内里再坏，表面上的仁义道德总要讲的！这就是人们常说的挂羊头卖狗肉的‘王道’。”

王妃却不管那么多，当即让丫鬟将衣服取来。

叶昊天摊开衣服，一面画着灵符一面道：“爹，我听说历代皇帝施政时手头都有两本书，面上有一本儒家的《礼教》，底下有一本法家的《韩非子》，口中讲的仁义道德，手里动的却是刀剑，不知道是不是这么回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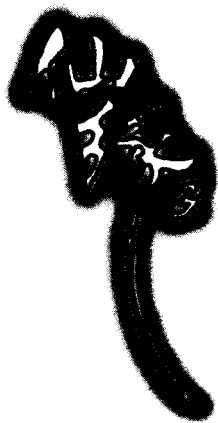
王爷“哈哈”大笑，瞥了王妃一眼道：“看看我们聪明的女婿，皇家的东西比我这参悟了几十年的王爷知道得都多！”

叶昊天也笑了：“这么说来，数千年来历代王朝的弊端并非儒家单方面造成的，无论是法家、道家还是佛家，都有推卸不掉的责任了？”

王爷没有说话，只是微笑着点点头。



风狂雨骤逼皇居，琴啸争鸣黄金台



当夜二更时分，叶昊天取出龟镜查明礼部侍郎黄文辉卧室的位置，叫上已经改换了容貌的兰儿，飘身来到黄府，轻轻松松找到了正在鼾睡之中的黄文辉。

等到天亮的时候，他已经化成黄文辉的形象，坐着轿子赶到政王府。

新修的摄政王府地基很高，门口有五、六级台阶。台阶边雕着数头石狮子，其中一个狮子的尾巴竟然雕成龙尾的样子，看上去十分怪异，不知道是不是摄政王想做皇上想疯了。

叶昊天迈步上前，正待递上名帖，就听有人笑道：“黄大人请进，您怎么来这么晚？其余几位大人都到了。”

他随便应付了两句，跟着那人一路往里走，沿途看见数个地方被白布围了起来，有的可以从白布下看到砖头瓦砾，有的可以从白布上看到焦黑的楼顶。很明显，那都是先前被“雷火珠”炸出来的，此刻来不及修缮，只能拿白布围上。

他看着那些残缺的楼阁想笑又不能笑，心中在想：“大宴未摆，先给人污了菜肴，不知摄政王有何感受，想来总不会很舒服！”

不久来到一处殿堂，名为“芳华殿”。

他步入内，一眼看见太师刘衡赫然在坐，边上坐着十余官员。

众人纷纷起身招呼：“黄大人早！”

叶昊天瞄一眼那些人身上的官服，知道都是三品之上的官员，于是拱手说道：“实在抱歉，下官家里出了点儿事，让诸位大人久等了。”

太师刘衡笑道：“出了什么事？是不是河东狮吼，如夫人寻死觅活呢？”

叶昊天道：“太师见笑了，下官昨晚在府中发现了这么个小玩意，开始不知道是什么，后来越想越担心，搞得一夜都没睡好。”说着他将手探入袖中，摸出一颗雷火珠，手指轻弹，将外面包着的牛皮纸脱去，递给众人看。

几个文官不知道是什么东西，纷纷抢着道：“哪里弄来的黑枣？拿来我看看！”

却有两个武官纵身退后两步，大声叫道：“当心！那是雷火珠！千万别掉在